

土沃乡人民政府文件

土政发〔2023〕67号

土沃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土沃乡雪灾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行政村、各单位：

现将《土沃乡雪灾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并结合实际制定本村、本单位应急预案。



（此件公开发布）

土沃乡雪灾应急预案

一、总则

1.1 编制目的

建立健全统一、高效、科学、规范的防雪灾应急指挥、保障和防控体系，提高全乡应对各类雪灾的能力，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雪灾及其造成的损失，保障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2 编制依据

本预案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为依据。

1.3 适用的范围

本预案是我乡应对雪灾的紧急行动方案，适用于降雪前、降雪过程中已预测将要发生雪灾及雪灾发生后的应急反应。

二、组织指挥机构与职责

2.1 组织指挥机构

总 指 挥：田忠胜（乡党委书记）

赵 勇（乡党委副书记、乡政府乡长）

副 指 挥：李良军（乡人大主席）

高丽丽（乡党委组织委员）

宋 琛（乡武装部部长）

崔沁波（乡政府副乡长）

贾晨晨（乡政府副乡长）
刘永鑫（乡二级主任科员）
王 磊（乡三级主任科员）
柳赵杰（乡三级主任科员）
席国兴（乡四级主任科员）
樊 奇（乡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何诗霞（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荆 鹏（乡党群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各站所办负责人、各包村干部、各村支部书记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乡政府党政办。

2.2 指挥机构职责

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职责：研究确定应对雪灾重大决策和指导意见；负责抗击重大雪灾的组织和指挥；当雪灾超出本乡处置能力时，依据程序及时上报并请求上级支援；应对雪灾工作中协调与上级政府及各有关部门的关系。

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职责：贯彻执行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的决定，负责全乡雪灾应急救援的指导协调、监督检查、组织实施等工作；组织、指导和检查各有关部门做好各类专项应急预案的修订和评估工作；负责接收和办理上级领导对特别重大、重大雪灾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

2.3 成员单位及其职责

乡武装部：根据雪灾处置救助需要，协调各行政村民兵投入救灾工作。

乡防指办公室：负责组织召开雪灾处置救助中的紧急会议，

向县政府报送有关文件和材料，并履行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职责。同时负责组织雪灾处置救助生活必需品的应急供应等后勤工作。

乡农业站：检查、指导各行政村雪灾处置救助工作及农林业受灾情况统计上报及相关事务的处置。

乡派出所、交安委：负责道路交通安全。

乡供电所：负责电力保障。

乡城建办：负责危房人员的转移安置。

乡自然资源所：加强地质灾害点的安全监测和人员转移安置。

乡应急办、民政办：负责灾民安置与社会救济工作。

乡中心校：负责做好学校师生预防、处置雪灾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

乡卫生院：负责组织医务人员赶赴灾区实施现场医疗救护，做好灾区卫生防疫。遇有大批重危伤员时，组织、协调现场急救和转诊救治工作。

三、运行机制

3.1 建立应对雪灾的预测预警、应急处置、恢复重建及调查评估等机制，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指挥水平。整合各有关方面资源，建立健全快速反应系统，加强农村应对雪灾能力建设。

3.2 本预案的启动条件和程序：乡防雪灾应急管理办公室根据县级政府的命令发布或信息监测部门预警或事发地的紧急通报进行分析评估，当确认发生或即将发生特别重大、重大的雪灾时，报请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组织召开会议，制定应急措施，明

确任务分工，发布启动命令，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3.3 预测与预警

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针对各种可能发生的突发雪灾，不断完善预测预警机制，科学开展风险分析，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3.4 信息报告

突发雪灾发生后，事发地村委会要立即如实向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报告，不得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报告内容主要包括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件性质、影响范围、事件发展趋势和已经采取的措施等。

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接到突发雪灾重要信息报告后，研究判断各类基础信息和动态信息，及时提出紧急处置建议，向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报告，并将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领导同志批示或指示传达给各成员单位和各行政村，并跟踪反馈落实情况。

3.5 先期处置

雪灾发生后，相关科室要立即做出响应，根据职责和规定的权限启动相关应急预案，采取措施控制事态发展，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并及时向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报告。

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在向县政府报告突发雪灾信息的同时，启动相关应急预案，及时、有效地进行处置，控制事态。

3.6 应急响应

一旦发现事态危害超出自身控制能力时，应立即向上级政府发出请求，由上级政府协调其他应急力量予以增援。

3.7 指挥与协调

根据雪灾处置救助需要，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职责是迅速落实上级关于雪灾处置救助的各项指示，现场统一组织指挥雪灾的处置和救助。各工作组组成和主要职责：

综合调度组：由乡党政办相关人员组成。全面掌握并及时报告灾情信息、灾区天气状况和救助情况；协调组织各科室落实救灾力量调动、物资调配、通信联络等具体处置措施。

紧急抢险救灾组：由武装、应急办、交安委、乡应急救援队人员组成。要储备挖机、铲车等救援机械，组织抢修队伍抢救被困人员；组织动员受灾害居民以及其他人员转移到安全地带；抢修受损的道路，保障救灾物资运输、灾民疏散和临灾应急指挥。

后勤保障组：由党政办、民政办、供电所人员组成。做好雪灾处置救助中食品、饮水、燃油、电力、被褥等物资供应工作，协调交通、运输部门快速运输救灾人员、救灾设备及救援物资、药品等。

医疗救护组：由卫生院人员组成。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做好雪灾处置中的医疗救护以及灾后卫生防疫等工作。

宣传报道组：由乡宣传办、党政办相关人员组成。按照国家对雪灾处置的有关规定，根据雪灾处置和救助工作需要，适时发布灾情信息。

3.8 恢复重建

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会同事发地村党支部、村委会，积极稳妥、深入细致地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对雪灾中的伤亡人员、应急处置工作人员，以及紧急调集征用有关单位及个人的物资，要按照规定给予抚恤、补助或补偿，

并提供心理及司法援助。

3.9 调查与评估

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在宣布应急结束后，组织有关科室及人员成立雪灾核查小组，对事件危害和应急处置工作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估，并在 10 日内将评估报告报送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由乡雪灾应急指挥部负责向上级政府及相关部门报告相关情况。

3.10 恢复重建

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由乡党委、政府统一领导，统筹安排，村党支部、村委会负责具体实施。需要上级政府给予援助的，由乡政府向上级有关部门提出书面申请，经批复后再行实施。

四、责任与奖惩

4.1 雪灾应急处置工作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原则实施。乡政府应对突发雪灾，运用紧急权力，采取应急措施依法实施监督。

4.2 乡防雪灾应急指挥部负责对在应急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单位和个人及时给予表彰和奖励。

4.3 乡党委、政府对不报、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重要情况或者有其他失职、渎职行为的，依法依规对直接责任人和其他责任人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五、附则

本预案由土沃乡人民政府制定，乡党政办公室负责解释与实施。乡全体机关干部和各村党支部、村委会按照本预案的规定履行职责，各单位、各村具体制定相应的预案。